

公司代码：600136

公司简称：ST 明诚

武汉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明诚	600136	*ST明诚、当代文体、当代明诚、道博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余岑	方玮琦
电话	027-87115482	027-87115482
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99号保利大厦A座37楼	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99号保利大厦A座37楼
电子信箱	yucen0509@sina.com	fwq_ddmc@sina.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70,815,723.53	923,007,216.93	-5.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5,271,893.80	244,272,904.15	0.4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79,396,174.94	40,111,318.37	596.55
利润总额	7,390,018.66	-32,404,442.38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8,989.65	-21,642,937.97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70,638.62	-14,806,275.5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467,437.46	-34,415,956.3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1	-5.96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0	-0.0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0	-0.01	不适用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7,28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 数量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 数量	
湖北联投城市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00	408,165,186	0.00	无	0.00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 账户	其他	12.62	257,598,799	0.00	无	0.00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3.86	78,705,094	38,974,575	冻结	15,975,540
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			3.43	70,041,630	0.00	标记
深圳市招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3.48	70,919,007	0.00	无	60,852,142
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3.43	70,041,630	0.00	冻结	0.00
武汉株信睿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2.81	57,411,122	0.00	质押	9,189,488
武汉国创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2	55,485,526	0.00	质押	57,411,122
武汉市通合利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2.60	53,080,366	0.00	无	55,485,526
深圳市前海久银投资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久银久利 1 号私募证券 投资基金	其他	2.46	50,272,800	0.00	无	0.00
武汉当代明诚体育发展集团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2.43	49,615,151	0.00	无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公司已知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与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武汉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30 日

公司负责人：鞠玲